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石屋續瀆 第四卷 分卷四

◎何子貞嫉吳攘之 李審言《脞語》中又記何子貞既傾包■伯，又嫉吳攘之，謂「攘之老矣，棲於佛寺，求書者踵接，賴以贍家。貞老聞之，不平，語揚州運使方子箴曰：『吳某，其師尚不懂筆法，況吳耶？』語漸傳於鹽賈之耳，攘之之聲價頓減。」審言江蘇興化人，昔有文字投於《國粹學報》，然餘未之識也。十八年，餘在教部，有為審言老而貧，以著作來求置名編審處，然未能延攬也。今聞已亡矣。其人似不至為誣語，然則貞老亦有文人相妒之習耶？兩家書各有所長，皆從規矩入，從規矩出，■爰叟書可效，故揚○瀚所作幾能奪■爰叟之席，特根柢自異耳。攘之能運指，故雖未成就而人不能效。

◎趙■叔

趙■叔之謙，吾浙紹興人，以書及刻石擅聲，舉人，致官知縣。與李蕓客為中表而蕓客以妄人斥之，然人謂蕓客毀譽有以己意者，惟李審言〔詳〕《脞語》記■叔私造魏碑以售於世，書有潤格，如應親友之作，於首一字必淡墨書之，使之有別。又由楊惺吾介紹京師匯文堂為刻《續寰宇訪碑錄》而不付工資，則■叔竟無行至此耶？

◎熊秉三

熊秉三希齡，湖南鳳凰人，以翰林起家，與戊戌黨籍，清末，官東三省鹽運使，建國後為進步黨領袖之一。袁世凱成清流內閣，以秉三為國務總理，梁啟超長財政，為一時之望。然世凱顧以非己係，不之信。且秉三以責任內閣自標榜，而世凱實仍操持財政，故數月而敗。秉三出為熱河都統，即故清行宮為署，行宮物尚夥，署中人發生貂皮以鋪地，皆不之識也。秉三解職歸北京，持若干以襯足，陳伏廬丈見之，駭然，謂秉三：「何如此闊，竟以貂皮障地？」秉三亦詫曰：「這是貂耶？」按：清制，京官三品以上得服貂，鹽運使四品，又外官，秉三或以此未嘗服貂，或未嘗睹生貂皮，貂皮未制者多健毫，故不易識。秉三夫人江蘇朱氏，有幹才，能治生，秉三頗倚之。然夫人視秉三如子弟然，每致語若告誡，滔滔不絕口，秉三苦之。秉三任督辦○賑務，日趨公，夫人以電機與通話，秉三接而聽之，然夫人語每多時，亦實無重輕且或致話奚，秉三厭之，且以妨公，乃置聽器於桌上，少頃一聽之，料其將畢，乃復聽，唯唯而終，以為常，朱夫人不知也。伏丈雲。

◎清代試士瑣記

清代各省試士之所為貢院，貢院非大比之年，率閉而封之。大省貢院可容萬人以上（江寧貢院最大，以江南三省之士皆於是試），大率南向而築屋。屋分東西列，東西又各分若干列，每列自南而北，又分若干列，列列相距丈許，南北之列，各為屋一百號。每號高可容人立，廣可伸一臂，深可坐而書，坐具如北方之炕，而就隔牆之兩端支一板可以起落者為桌，以書以食，前無門窗為蔽，蔽者即前列之屋脊，而高於屋，故陽光僅入。夜則號給紙燈籠一（自有洋燭後可攜方形折燈洋燭以入）。試者朝夕於是，飲食於是，臥溲於是，有監試者監焉，不得相往來，通言語。有號軍供水，然一列僅一人也。每日供食二次，飯與菜皆不能下嚥者，試者多自備以入，出資使號軍代治，亦止煮飯而已。自有酒精烹煮之器，則或攜以自治，然亦中產之士才能辦也。院例予人一飯具，三菜具，可以攜歸，然皆如小兒玩具，以糙瓷為之（餘父就試，攜歸予餘姊弟為玩具，一碗飯可三四口而盡，一盆菜亦下兩三箸可畢也，然餘於故書知此猶宋之遺制）。如是者三日為一場，得歸休沐，三場而畢，是謂矮屋風光。

凡各省之試曰鄉試，鄉試以子午、卯酉之年一舉，舉於中秋，時氣候蒸熱，病者日有，中惡暴疾而亡者，皆以為有夙冤索命也。當試者就號以後，號軍於夜初擊柝而號曰：「有仇報仇，有冤報冤。」聞者為之毛起。於是失行者，精神為之刺激，惴惴不安，益以晝夜疲勞，往往中惡，作鬼神相附語，傳者神之，謂為冤報矣。相傳貢院許生入，不許死出。蓋鎖棘以後，非終場放考不啟，所以防弊。故雖監臨（監臨例以巡撫任之）、主考死於於院，亦不得遽出，以監臨、主考皆欽差，例須正門出入也。試士之死者，經檢察後由側門殮而出之。（相傳主考死於於院者必其子孫復來為主考，乃得騎棺而出，然餘未檢故事也。）

鄉試之監臨，巡撫任之，巡撫有事，則以學政代焉。主考、監臨之入闈也，由監臨主主考行館，導主考（正副各一）背朝服（清制：制服為大禮服，平常冠帶為常禮服，不著外褂而用馬褂，袍亦開襟者為行裝，便騎者也。朝服之冠履異於常服，且須加披肩，舊俗死者遺像所服即朝服也）而乘憲轎（憲轎謂法定之轎，狀如神座，上無幄，旁無蔽，蓋使人民得具瞻也，實即古步輩之遺制。每歲迎春之日，巡撫及布政、按察兩司使俗稱三大憲，亦朝服乘憲轎以往，平時皆常禮服，坐暖轎），具全副儀仗呼殿至貢院，入而鎖棘（俗呼封門），試畢而後出闈。蓋校士為大典，故隆禮焉。

清故事：進士殿試列一甲者例止三名，故俗呼三鼎甲，即狀元、榜眼、探花也。榜下，賜宴端門，大學士（清制：文華殿大學士為首揆，後代以領班軍機大臣，然大禮仍如制度也）執爵以飲三及第者，三巡而畢，插花披紅，騎而歸邸，大學士揖之上馬，有司護送，皆如唐宋故事也。三及第者即日授職，第一名為翰林院修撰，六品，餘皆翰林院編修，七品。試士自四方至京，往往寓其本籍省府縣之會館，三人者之同鄉官於朝者，即日各就其省館為設行邸，迎而宴之，官最尊者執爵致賀，然後撤花紅。此三人者例於次科鄉試得放主考，或學政缺出，先得學政，然皆慕主考，以門生皆舉人，騰達易，而已有利焉。如前記吾浙孫渠田之於沈寶楨、李鴻章是也。清制：官俸甚薄，後增養廉，亦不足以資生。故有不樂為翰林而故汗其卷俾入三甲者，然以翰林清望，故競之者猶多。生事則窘迫矣，往往就達官家為賓師，且便資緣得試差（主考、學政）。一差所得，不通關節，亦足數歲溫飽。凡出差至其座主（試官）之鄉土者，必詣座主請教焉。座主往往有囑托，即利藪也。昔人記一故事，有請教於座主者，屢以其鄉人才為問，意在獻慇懃，而座主殊無所托。此人以座主無言，不敢遽退，忽而座主一欠身，此人以為座主若此其敬也，必所囑有異於常者，則振襟請益，座主曰：「無他，下氣通耳。」此人謹記其言。及事，卷必親閱，意其佳才也，前列既定，殊無其人，乃命搜遺，而得夏器通焉，喜而錄之，文僅粗順而已。歸朝日，報於座主，謂不辱師命也。座主大詫，謂餘實無所囑。此人為言其故，座主大笑曰：「是時適下氣通耳。」此科場之笑柄也。

會試，清制在京師，有試院如各省。主試者稱大總裁、副總裁；總裁一，副之者三。總裁以大學士、尚書為之，副者，則爵尊而外亦取兼有重望者為之。殿試則所謂天子臨軒策士也，故及第者俗稱天子門生。其制：就保和殿集進士中式者復試之，以古今事宜作策問，使之對，王大臣監之。進士皆衣冠負笈入，出矮桌（彼時北京琉璃廠文具店有備，可折放）敷之，坐地而書（矮桌之制沿於宋，宋則官為之備耳），終日而畢。其文首書「臣對臣聞」，末書「臣謹對」，中則引制策（即題目）逐次條答。其對有虛有實，實者非飽學者不能為，虛對可以剽襲成文，雖牛頭不對馬嘴，無傷也。清末往往而然，蓋止取字體端正，詞無忌諱，有無內容，在所不問，惟德宗曾親閱試卷。甲午，兵敗於日本，乙未殿試，元卷已定（故事：閱卷大臣以其爵秩及被命名列先後為次，得依次各取一甲三人及二甲前列七人，都十捲進呈御覽，皇帝率如所定，不之易也）。是科，德宗以駱成驤卷有「君憂臣辱、君辱臣死」之語，密密圈之，自第七拔置第一。

故事：殿試卷書無所限，惟遇「天」及「帝、后、祖宗」等字，須提行，且必高出一二字書之（俗稱抬頭，如「天」字須比「皇上」高一格，「祖宗」亦然）。至清末，以慈禧垂簾，則「太后」既高於「帝」，「祖宗」復高於「太后」，「天」又高於「祖宗」，於是同時有此，竟至四抬。前此遇抬頭處，前行可以空腳，即詞不須到底也，及是，則須行行到底。於是必臨時硬增強湊以足其數。此又科場之末弊，而朝政所趨亦已明矣，其亡也宜。

鄉會試自監臨以下，有監試、提調等名，以現任或候補道府以下者充之，其資格以科舉出身者為上。自總裁主考以下有襄試，由現任或候補之遭、府、縣之正途出身者充之，通稱「房官」，會試稱「同考官」，皆先為總裁、主考任初步閱卷者也。試者如出某房，即稱門生，故任襄試多次，其門生亦眾。身受奉養，澤及子孫，亦彼時宦途中調劑生活之一道也。

學政校士，省會之外，就各府召其屬之士而試之，蓋學童（法稱童生）必自縣試及格，而後得就府試，府試得雋而後得受院試（學政體制如巡撫，其署稱部院，俗稱學院）。故無試院，省則就其署為考棚，置長板桌，長板凳，東西前後為行列，如佛寺之飯僧者然。試者未明而入，及暮而出。試有初覆、提覆。提覆施之拔萃及有疑者，學政試不加彌封，學政巡視諸生以為異者，可召而詢之，使上堂，為特置坐而試焉，謂之「提堂」。提堂才必置第一，否則亦在前列也。紳士子弟號為官生，亦得提堂，然不定必取，但多得被取之機會耳。

清制：試有文武兩種，學政兼試武童，至武鄉試則由巡撫主之，武試止重刀、槍、劍、戟、弓、矢、程石，雖亦有文字之試（試武經），應故事而已。

文武生受學政試竣，則發其原籍府縣學為學生，具稱府學生員，縣學生員，所謂入庠也。生員文者，初入為癯生，其後學政復有例試，學優者進為貢生，與廩餼者為廩生，廩生得為童生就試之保證人，俗稱廩保，保其身家清白並無假冒（尤重冒籍），其被保者既須納資於廩生，又稱弟子焉。資數，非士族而崛起者，求保不易得，可由學官（清制：府學教授一員，縣學訓導、教諭各一員，俗稱學老師）指定廩生為之保，則如餘幼時所知僅銀兩圓為高額矣。不然，則稱家之有無。故廩生得保一股富子弟，勝坐十年冷板凳也。貢生而得餼者為廩貢生。又有優拔之試，雋者稱優貢生，拔貢生，拔重於優，可徑赴朝考，授知縣、學官等職。此古拔萃、優異等特科之遺制，文士之又一出路也。

武生率為農工子弟，無力攻讀，乃以力自奮，學藝既成，遂得請試。以其家貧，故率衣冠故敝，不成威儀。前代又重文輕武，武生亦不敢與文者比伍，雖同年為一學弟子，不相通謁也。餘嘗至學院，觀文武生員行初謁禮，文者蔑視武者若恐流焉。生員入學時有制服，其冠與朝帽同，而上插金花二，相交其上端，冠頂以白色金屬製為雀形，與入流品者特異，清制：官等以品分，自一至九，各有正從。一品冠頂紅寶石製，二品珊瑚石製，三品明藍石製，四品青金石製（俗稱烏藍，言不透明也），五品水晶石製，六品碑礪石製（潔白色），七品以下銅製（俗稱金頂），生員初用雀頂者，蓋示甫釋褐未入流品也。既釋褐即與七品以下官同，並戴金頂，服常禮服矣。所履亦為方頭靴，此朝靴也（此式今尚可於劇中見之，實自古相沿之制）。惟衣稱【■】衫者，無殊明代士服，以藍色綢為之，而自襟而下及前後袂、前後邊並加五寸之綉緣；色或深藍或皂原（杭俗稱天青，實《考工記》：「六人謂之玄」之玄），或以韋陀金，則非富者不辦矣。衫上施硬領、披肩，亦與朝服同，大氏富貴之家得捷報即治之，已婚者則由婦家制以相貽，而貧士率假於人。武生員竟有不能具衣冠，或止便衣而戴禮冠。相形見絀，此之謂矣。

◎周之德

周之德，不知何處人，清末，官浙江衢州府都閩，身長六尺，儀貌魁梧如古傳記中人，性嚴正，不為勢屈。清制：各省文武官吏知縣事以上出有儀從，自總督、巡撫而下漸殺焉。總督、巡撫以小紅亭前導（俗呼頭亭，餘嘗昔有考記，今不復能記矣），次有紅傘、綠扇（傘以障雨，扇以障日），鳴鑼者四次之，所以告人也。次則若「甲」字形之木牌四，白地上繪虎頭，黃黑色，虎頭下書「肅靜」者二，「迴避」者二，制人衝道也。復次為官銜牌，則以其官銜之多寡為銜，每一銜為二牌，皆銜役分左右肩之以行，令道旁左右之人皆得見也。大率總督、巡撫自本職總督某某地方軍務、節制水陸各鎮、巡撫某某地方外，例有兼官，因司彈劾則兼右都御史，右副都御史；因治軍務或兼治軍務（總督本是軍職，巡撫則本非軍職），則有兵部尚書或兵部右侍郎節制水陸各鎮；如兼管鹽政、漕政者，亦必揭繫於本職之前。他若得有官銜及賜爵者（官銜如太保、少保、太子太保、太子少保，爵如王、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）亦具列焉。故至少銜牌有四五對也。再次則冠紅黑帽之皂役各四人（俗呼紅黑帽子，古之隸也），呼喝不絕，義若警蹕然。又次，騎而導者一人（俗呼頂馬，率為五六品武官）提香爐，而從其後者四人，本官乘綠圍紅障泥之轎，四人前後抬之，四人左右扶之（俗稱八轎），又在引爐之後，有戈什哈（巡捕）二人從於左右，而跟馬二殿焉。此外省八座之常儀也（大禮時儀制尤備）。光緒廿六（庚子）年，督撫以下減省儀從，僅前後有騎導從，而以少數衛兵警護，然並未改制，故督撫不能正式令其屬必相遵服也。之德於歲朝仍儀從呵殿出入，人有謂之者，之德曰：「我敲的是皇上家的鑼。」長官無奈何也。分巡金衢嚴兵備道鮑祖齡者，中興名將鮑超之子也，習狎邪游，時時宿西安（衢州府首縣，後避陝西同名，改為衢縣）城外妓舟中。薦紳以下慕其風，無顧忌，之德非之。一日，見其從人，叱之曰：「孰在是？」曰：「道台也。」之德大怒，曰：「道台而來是耶？狗奴故汗若主，且嚇我。」鞭之流血，曰：「即道台來，吾亦鞭之如是矣。」祖齡為越舟逃歸，自是不敢復狎游。是年畿輔有義和團之亂，而衢屬之江山亦有事，西安將響應。總兵喻俊明老而偷安，文武聞警皆周章。獨之德堅約來，為守備。會與知西安縣事吳德瀟有齟齬，誣德瀟於民曰：「知縣康有為黨也。」生員羅楠者，嘗建議於德瀟，德瀟面擲其草，漫罵之，楠亦共短德瀟。一日，德瀟會薦紳於城隍廟，之德、楠突率民、兵數百人往劫德瀟，德瀟求解於祖齡，祖齡不能救，乃奔外國教堂中避之，眾毀教堂，縛德瀟手足，以木貫而扛之，楠率眾刃其體，無完膚，刺其心而死，並傷教士。事平，外國使臣頗要挾，之德遂抵罪。方之德聽讞來杭州，餘及見之。迨餘至西安，聞西安人云：「之德置法之日，西安人往杭州觀者咸泣下不平，今猶呼周爺爺也。」是役也，光緒二十三年浙江鄉試第一名舉人（俗呼解元）餘友鄭渭川先生永禧亦被牽於獄，幸而獲釋，先生少輯《爛柯山志》，晚年撰《衢州府志》而失明，未知其殺青否也。

◎李鍾岳

李鍾岳字崧生，山東安丘縣人，清光緒廿四年進士，浙江即用知縣，署衢州府江山縣知縣，補紹興府山陰縣知縣。崧生性溫厚，其蒞江山也，前官龔廷玉者，善媚外國傳教士，既代去，謂崧生曰：「此間民尚好，教士橫肆，不可縱民也。」崧生以為舊尹之善言，甫治事，即為教民訟平民，教士為之要說，崧生不聽，竟答教民而直平民，於是教士教民謬錯出不意，稍稍斂跡矣。餘初不識崧生，光緒三十二年，江山人毛雲鵬延餘教授江山縣中學堂，江山地故為浙閩要衝，自海道通，始廢為僻壤，士寡學而民健訟，號稱難治。崧生務與民清寧，廢涵養書院，以其址立江山中學堂。然崧生起科第，不諳近世更新學校事，乃悉以籌畫之任付雲鵬。雲鵬為畫計，以書院膏火資充經費，不足，則微加契稅，而自請出家資營其始。崧生以為加契稅格於例，然非是則事不舉，乃慨然曰：「吾吞官於此，事有益於民者，吾當任其責，雖乾禁且為之。」卒從其計而捐銀五百兩為之倡，即以雲鵬監督其事。縣有仇其奪書院膏火資者，以雲鵬嘗購得清帝及慈禧後照相，取《西廂記》「我見了也銷魂」一句題於慈禧像側，遂給得而以大逆告雲鵬於官。崧生謀兩解，訟者以為官且畏事，志必致雲鵬於死而破其家。時衢州府知事為滿洲人，訟者因揚言，縣官不為理，且首於府道。使其黨乘夜至府，將以要挾崧生。雲鵬父〔老〕年老畏長禍，潛賂訟者，訟者益居奇，索賄巨萬。雲鵬所遣往府刺事者餘紹宋（時亦為江山縣中學堂教員），急書言訟者結薦紳之憾雲鵬者共白知府，將羅織興大獄（實為訟者之計而未見於行），於是雲鵬父母遽趨雲鵬至上海避之。時餘在雲鵬家見其一燈黯然而倉皇行色，乃詣崧生，謂之曰：「比人人言知府有意於毛君，果獄興，亦非君利也。」崧生曰：「知府為人，吾亦習之，若札來（清末上官下所屬文書稱札子），吾據理申報，不使毛君被誣也。」余曰：「君固長者，奈何小人媒孽其間，君且得咎。」崧生乃私於余曰：「吾即當詣府為道台壽（時分巡金衢嚴兵備道駐衢州府城）。道台吾鄉人，吾又善其公子，必為毛君援，願先生語毛君暫避之耳。」異日，崧生來報餘，謂余曰：「近日，官率喜以革命誣人，致戮無辜，今者康有為、梁啟超皆遠竄，安有所謂革命者耶？」以是知崧生為長者。既而雲鵬家果重賄以息事，而餘亦辭歸。翌歲，崧生調補山陰，而餘至廣州。安徽候補道徐錫麟者，山陰人，以其戚屬故山西巡撫俞廉三之介，為巡撫恩銘所信，而錫麟藉所辦巡警學堂開學行禮時，微刺恩銘，死之。紹興府知事實福者，恩銘姻婭也，欲為雪其恨，係錫麟家人而治之。錫麟故為光復會領袖，其會員秋瑾，女子也，亦急於紹興謀起事，遂為貴福所捕獲，例由縣先鞫治，崧生憫之，多所寬假。一日，貴福與會稽縣知事及崧生共案是獄，崧生逆知貴福意，將多所繫連，愀然不樂，無所鞫訊。貴福詰之，則托言頭風不任，貴福曰：「若本不辦此，須吾自審耳。」崧生即去不復與。貴福以其不能嚴鞫距，白巡撫罷其官。繼崧生者希巨功，濫刑及無辜，崧生憤懣不平，對人輒歎泣下，遂自經死。

◎童瘋子

經杭州下板兒巷，問童瘋子，故老猶能指其所居，而瘋子死久矣。瘋子，崇明人，其名晏，字曰叔平。書畫得南田老人法，畫菊尤善。瘋子平時，善談論，踔厲慷慨，人多親之。惟有鄉試之年，則大發瘋：服道人服，巾道人巾，持鐵如意，緩步通衢，有呼為瘋子者，則擊之以如意，官吏輻馬過者，亦擊之，歸則以如意擊其妻。瘋子居室極精雅，善書，名畫金石羅列，輒引如意壞之，或執途人而入，按之坐，途人惴然，瘋子徐與古器，揖讓而去。一日，瘋子置大桌衢中，敷座，坐於上，下積紙元寶焚之，火及衣矣，妻號泣跪請其下，勿顧也，會火微得不死，瘋子恨之。餘父善書，與瘋子交，謂言者妄也。一日與吳子絨丈飲其家，瘋子忽入，挾其妻以出，令與吳丈交拜曰：「汝當為之妻。」餘父愕然趨歸，曰：「叔平真瘋子耶？」餘少時一見瘋子於姻戚家，貌偉，體高，美髯，與人言，娓娓有雅致，不知其為瘋子也。或謂：「其父為吏，理獄有冤，故瘋子得鬼譴。」或曰：「是有所托也。」今科舉廢，惜瘋子早死，不能見其瘋與不瘋矣。瘋子死，葬南屏山下，妻吳廬於其墓側。瘋子有弟大年亦善繪事，且精刻石，所謂童心安者也。吳丈名恩綬，善畫，畫宗新羅，得其生動之致，然未嘗鬻畫以為生，晚年就浙江勸業道署為科員，辛亥後不通聞問，當已物故。

◎「你也配」

清道、咸間，宗室成親王以書名，士大夫求之，未嘗以尊貴為拒。一日，為名士某作書，都統某羨之，以精紙親奉求其書，未見拒，某以為榮。翌日，即使送還，某益喜，以為若是其速也，蓋得青睞矣。展卷則無所有，卷盡，始見小字如蠅頭者三，為「你也配」，都統索然。因憶某書記梁山舟先生官京師，有筆貼式（書記）滿洲人某求書，先生還其紙，某頗愜之。某後官至山東巡撫，而先生已忘其事。一日，過其境，遇水，不得進。某留居其園中，日款以盛饌，桌上筆墨精絕，架上累累然卷者皆紙也，然無書籍可為遣日者，則以書自解。某始來相話，漸以公事冗，辭不至矣。問水消長，則以未退告。如是匝月，架上紙盡，某始復來晤，拱手曰：「幸水退，可榮行矣。」即呼治酒為餞。旋顧架上卷，逐一展之，隨展隨掩，顧從者作怒容曰：「誰污是！」先生自承曰：「某所書也。」某曰：「此吾收之，將以求某（貴人）書者，乃盡為公污，誤吾事矣。」先生嗒然，即日買舟以去。然某則大喜，悉裒而懸之。蓋以水漲給先生，賺其書也。

許緘夫知餘以鬻書補生計，因謂余曰：「今之書畫家皆增潤筆矣。」因言孫勤儉收入不惡。勤儉為餘伯妣之姪，清末官翰林編修，建國後一知諸暨縣事。抗戰時，避地上海，亦以鬻書助生。余曰：「此太史公頭銜之足貴也（清時翰林在上海鬻書，雖極不堪人目者，求之者仍不乏）。餘則寧缺無濫，故餘之潤筆特高於人數倍，欲迎而反拒然，正不欲使今日高懸以炫人，明日深藏以飽囊。」向見杭州王星記扇莊懸譚組安延楹所書楹帖頗可觀，及組安甫卒而易以勤儉之書矣。組安尚能書，仍未脫館體，勤儉書則十足館體，更合今人脾胃，是怪其收入之豐矣。余又曰：「今日賣字亦須有術，如書成對聯裝而掛之箋扇店中，使人望而知其姓名，或且自己買歸，以示顧者之不絕。」緘夫曰：「然則你亦可以照辦，我來買可也。」余曰：「你倒肯買，我倒不肯將去掛，只是夠難的。」相與一笑。因又談及書畫家品格，緘夫謂：「吳倉碩以知縣候補江西，布政使某慕其畫，特宴之官邸，材官以紙筆進，缶老（老缶倉碩別號）無可辭，即席繪成，然稱謂如平昔交遊也。」余因舉陳止庵太世丈師書畫皆有聲，為湖北知縣，總督張之洞囑畫，師畫以進，但署名而已，濤丈盛裝而懸之，終以無上款為憾，然不敢請也。餘見吳鄉同齋杭州宅中廳事懸六尺大屏，上稱吳同齋大人，下書屬吏某，蓋綱齋督學江西時所得也，此於古殆鮮聞。餘長浙江民政廳，有餘父時成衣人石某以其子習速成法政求使，因命為警佐，乃以富世英所刻折扇為贈。世英以罪入獄，於獄中習此藝，識者許之，然餘不受，以嫌疑之際也。其後袁巽初之弟求書，亦以此為貽，則不能辭，然餘不用，此扇刻以廳長稱餘也。彼時餘正居官，且古人亦多以職名相呼，實無所嫌，然餘未久其職，而民主政制，去官即仍是民也。故始終悶置焉。

◎宋恕

宋先生恕，浙江平陽人。其母將免身，夢見一怪物來，群燕逐其後，寤而生，遂以兆字之曰燕生。先生家故富，而先生少讀書山中，日以一撮鹽配脫粟飯，家遭備至，先生特為設蔬，費錢數十文，而自食如故。先生雖籍平陽，而家居瑞安，瑞安自宋以來為人文淵藪，故太僕孫衣言與其弟故侍郎鏞唱歸田後，又以永嘉之學為後進倡，太僕子貽讓又以經術為大師，孫氏瑞安之冠冕也。侍郎有愛女欲以妻先生，聞與先德語，先生從屏後聞之，揚言曰：「齊大，非吾偶也。」侍郎益大奇之，即以女歸先生，先生既師事太僕昆弟，又受業德清俞先生樾之門。俞先生學為海內所宗仰，著弟子籍者，遠及日本，所謂曲園先生者也。先生學亦無所不通，二十餘歲，著書曰《六齋卑議》六齋者，先生自署其課讀之室也。俞先生讀《卑議》稱之曰：「燕生所為《卑議》實《潛夫》、《昌言》之流亞也。」人以為不阿好其弟子。壯游南北，偏交共賢士大夫，謁歸翁之門人直隸總督李鴻章，並《卑議》，鴻章曰：「燕生以為《卑議》，吾以為陳議過高矣。」先生與鴻章語，鴻章輒曰：「願燕生卑之。」又嘗稱於人曰：「宋燕生奇才也。」然先生卒不以學阿時，以諸生主講南北學校，時藉故書以興起學者平等自由之思想，又誘之讀課籍，故生徒多趨向革命。故參謀本部局長吏久光，辛亥時實首謀以江寧反正，至今稱道先生不衰，故北平大學女子文理學院院長許壽裳亦受先生教最深者也。清末，開經濟特科，禮部侍郎朱祖謀（即詞學太門號上強村者也）以先生薦，不赴。其友合肥張品珩總辦山東學務，聘先生往，先生至濟南而呂珩奉調上海。楊士驥巡撫山東，留為學務顧問，稱先生未嘗敢字之。士驥遷督直隸，再聘先生往，不應。繼士驥者為袁樹勳，下車，即試學務官屬，決去取。先生生平不立崖岸，亦與其試，文辭樸雅，似東漢人所為，又多四字句，竟得注考曰：「文理不通。」報罷，人謂先生以是求罷也，遂歸。卒於家，年才五十。先生晚年更名衡，字平子，或謂其慕張平子之為人，則不然。先生遊歷半國中，又嘗至日本，所至自達官貴人，下至隸圉，咸與之習，間中失疾苦，確然知天下事之壞，由於不平，故宗其旨於名字。章太炎曰：「燕生學行於古可方宋輕。」梁任公贈先生詩曰：「梨洲以後一天民。」皆知先生者也。先生善為詩，一時推巨擘。其詩時時以新名詞入焉，晚年為文，益求明達，幾如白話體矣。

◎與許緘夫談梁山舟逸事

許緘夫來，談及其族伯祖周生宗彥（鑿止水齋主人，其宅在杭州馬市街，今為餘表姊夫高魚占所得，建築精雅。北室外有梧桐二，高十餘丈，大可成抱，南室外有雙■，皆舊物也。鑿止水齋舊額則為瑞安林同莊得之於舊貨鋪，舍於花市路之溫州會館矣。此吾杭掌故也），娶於梁，吾杭梁山舟先生之從女也。先生嘗助許氏之喪，贈賻之謝帖皆其手書也。先生嘗應巡撫之宴，適雨，著釘鞋撐兩傘以赴之，至巡撫署，乃出岸鞋於袖中而易之，以兩具交巡捕官。及歸，巡撫送紳士，嘗俟其登轎，一揖而退。先生因無轎也，巡撫顧巡捕，呼梁大人轎，先生搖手曰：「沒有，沒有，只有釘鞋兩傘耳。」餘按：先生族子所為《兩般秋雨盒隨筆》謂先生自號青躬道人，人問其義，則曰：「無米無穴，精窮而已。」先生與餘外家鄒氏有姻聯，其父兄並官至尚侍，先生亦致身侍從，而及至此，其節操可師也。今乃止以書聞，然先生書實館體之美者，近時沈蕙斐比之，家常便飯是也。緘夫又謂先生家杭州眾安橋，其鄰鄙人酗於酒，遇先生，掌先生頰，先生不較也。既而其人流於盜，並抵法。先生聞而喟然，曰：「我害之矣，使其批吾頰也，即鳴諸官，決鬻二百耳，不至於此也。」以餘所聞，杭州駐防軍屬欺漢人甚，每出嬉婦人，婦人過其地者，雖貴家之室女乘轎而往，亦舉簾弄其足，云「看小腳」。先生一日訪將軍，故僑為婦人足，露鞋尖於轎外，駐防果來嬉，先生乃告將軍，杖之而嚴禁焉。先生家已式微，其墓在西湖之北涯山麓，十餘年前其墓道之地亦易人矣。

◎發幣於公卿

《左·隱七年傳》：「初，戎朝於周，發幣於公卿。」杜預注：「朝而發幣於公卿，如今計獻，詣公府卿寺。」孔穎達疏：「晉時，諸州年終，遣會稽之吏，獻物於天子，因令以物詣公府卿寺。」按：漢之上計，乃猶清代之戶部核銷，晉猶因於漢。然彼時上計者，或兼以土物獻納於朝廷耶？故杜言然。惟戎之來實非上計，其發幣於公卿蓋相賂耳。昔段祺瑞執政，餘攝教長。後藏班禪喇嘛額爾赫尼來京，猶循藩屬故事，於國務員皆遣其屬致藏宜，如哈達及狐皮、麝香等物，此正發幣於公卿也。

◎高吹萬扶乩

自海格路一七七號寄錄一冊子，開視則為《吹萬樓日記節抄》，有吹萬特贈印章。吹萬乃金山高燮自號也，餘與吹萬同隸南社籍，亦同以文字發表於《國粹學報》，而未嘗把晤，亦未通箋，此冊不知為吹萬自贈，或他人所貽，無從致答。冊子所記，皆吹萬喪女明芬後，以扶乩與朝芬問答唱和，且有親友中亡人之語。吹萬以此自慰未嘗不可，而冊中竟滿紙鬼語，一若宇宙間自有此物此經志者，以之播之報端，以此遺贈友朋，既揚迷信之談，亦貽不智之譏。餘生平不信有鬼神，世界惟有電力作用，即人之心理，亦受其鼓蕩而成。然自應循物理以解釋，不能如世間所說鬼神之幻妄也。觀此冊所記，大部分均可以心理作用解釋之，然心理亦屬物質的作用也。如所舉「劉三降乩」一節，劉三降乩在其夫人與吹萬談後，則劉三之家事隱然在吹萬腦海矣。劉三惜其養子鳳兒，實即吹萬潛識中有不以劉三收養子為然，而又惜其養子幼而孤，異日家庭或有不順，則此子殊可憐也，遂幻為此事。其他皆可以推之，特潛識之變幻，今之心理學者尚未能究闡其極。而吹萬所記許多似絕無因者，他人不能為吹萬證明其因，而吹萬亦未嘗用心理學自索其因，則若真有此不可思議之事，觀其每記有乩忽停止之時，在吹萬意其女憶去，不知扶乩者之心理中或呈息狀，乃有此變動耳。餘昔嘗用碟乩，竟無一成，說者必謂餘之不誠，苟有鬼神，即餘不誠，亦當有告，以誠而告，彌徵為心理之反應矣。故信有極幻之事實，乃皆物理的而非玄學的也。

◎王湘綺不知書法

王湘綺運論近代名人書法，謂「吾涉世乃觀三君，陳子鶴行草絕倫，莫子思篆分入聖，何媛叟早學錢氏（錢南園澧），晚專漢碑。至其意趣，純乎《黑女》，則亦仍包氏之說，通碑貼之畦町。要其臨池勤力，日課有程，最為用力。其生平自命，方古無慚；然墨跡照曜，上石則減，反不若陳莫小大可鏤，由純用筆鋒，韻趣在墨故也。」又謂：「嘗以為逸少不如北海，子鶴勝於香光。」按：香光書無論正行大小總是裹足鄉下大姐。

餘嘗謂自趙鬆雪始為俗書開山，香光實傳衣鉢，後世場屋當行，不足與於書林。其書勝之故不難，然子鶴書猶不能勝王夢樓，安能勝香光乎（子鶴諱孚恩字，清同治初，肅順、端華當政，子鶴亦相附用事）？若謂「逸少不如北海」，可謂妄語之極，以此知其根本不識書法，然此老固自言「不諳運筆」也。北海書從逸少出（唐人書畫盡然），隨在可證。而瀟厲之氣充於字裡行間，蓋如近世畫之有海派耳，何詎得比右軍，況謂逸少不如耶？至謂「墨跡照曜，上石則減，由純用筆鋒韻趣在墨故也」，此亦外行之言，「爰叟書雖不能比於龍跳虎臥，然自非流俗之筆可比，刻工不佳，便失其真。餘既得筆，作書入石，匠人束手，如許叔璣墓碑，幾乎已不能辨矣。嘗書聚骨扇股，高心爾奏刀亦以為苦，是則何關作者工力？子思書筆墨盡在紙上，故撫刻自易。湘綺一生以抄書為日課，數十年不輟，故其老年猶能作蠅頭書，然固不知書也。」

◎胡林翼左宗棠

胡林翼巡撫湖北，時值太平天國軍興，林翼居上游扼之，急思得才以自助。其馭人頗有術，幕府客某，林翼之左右手也，一日，謁假欲歸，林翼不許，某泣然，遂白：「實由母病，故必歸侍。」林翼遽呼侍者傳語，為某師爺備船，且囑司計致厚贖。時風甚緊，顧某曰：「正是順風，莫停留吧。」以此得土。左宗棠居林翼幕，司章奏，徑自發驛，不復咨啟。一日，林翼聞炮聲，顧左右曰：「何事？」左右曰：「左師爺拜奏耳。」宗棠以舉人起家，其出，曾國藩實扶翼之。然不附國藩，遂致隙末。其陟位中樞時，相傳有一故事。清制：召見，免冠叩首，面畢，乃復叩首，冠而起。宗棠自起幕府至入閣，故未修觀，不習故事，其被諭退，輒效劇中稱「領旨」，叩首而起，竟忘冠其冠，此實失儀也。是時宗棠功高，隨命太監持與之，宗棠正惶窘，得之乃安，太監亦不敢有所索，蓋非宗棠必出巨賂矣。宗棠晚年病日，見僚屬恒閉目而語。總督陝甘時，一知縣者淮人，謁時，宗棠聆其語，遽問某是若何人？知縣者對是叔父，宗棠忽張其目曰：「好官呀！」知縣者大驚，歸而病數月。

◎少年行動

忽於枕上思得一事，為清光緒三十一年秋，浙江高等學堂初立，陸勉齋丈懋勛為監督。開學之日，巡撫聶緝■布政使翁曾准以下皆至，勉丈宿戒教職員皆衣冠（清時禮服），餘與湯爾和臨時賞於人，服不稱身，無異戲台上所謂跑龍套者。及時，集禮堂，謁先師孔子，皆三跪九叩首，畢則行官師弟子相見禮，勉丈亦宿約弟子頓首，官師則答以揖。餘與爾和及兩三審者，皆不遵約，皆以頓首答之。眾見餘輩然，則相而皆然，勉丈及巡撫以下亦不得不然。禮既成，勉丈誠致憤憤。此事無關大體。特餘輩少年不愛羈勒，且於大官尤藐視之，具有必折其角之氣概，然爾和竟無以自立，可慨也。

清時用胡俗，相見作奇拜，屈一膝為禮，謂之打哇，僚屬以衙參謁長官，長官受拜不答，若平素則答拜，然僚屬必復拜謝之，其捷必使長官無復答拜之時間，故只見左右膝一時齊屈，而實有先後，一致敬，一致謝也。不相屬者，若鹽務官員在各省者，惟巡撫兼管鹽政及鹽運使為直屬長官，他即非直屬，相見以客禮矣；然卑秩亦往往越禮焉，為異日或轉為直屬長官也。

清時官場以敬茶為送客之表示，此習沿自宋代，蓋僚日事既畢，慮長官有指示，不敢遽退，而長官無復相語，則舉茶示客可退矣。既舉茶後，侍者即在室外高呼送客，客亦不能不退，此法初蓋為拒絕閒談妨事之法。

◎習跪

帝制時君臣間猶如主奴，然宋前以《周禮》「坐而論道」之訓，宰執猶得與皇帝坐論朝政。至宋太祖以王質柴氏舊臣，欲抑之，陰令寺人撤其席，遂以為故事，雖宰臣亦不得坐矣。文彥博年逾八十猶侍立，轉為人稱，可謂甘居下流者也。清制：大臣面對，皆跪，非叫起不敢起。吾鄉王文韶已大拜且年逾七十矣，每日猶習跪於家，其法束厚綿於膝，使能耐久耳。

◎紅學

杭州學官巷有巨室，是為吳氏，清初治小學兼明唯識之西林先生穎芳實是族也。雍、乾間則有以駢體文名之谷人先生錫祺，道、咸間則有以詩名之□先生振■或。錫祺官至於監祭酒，振■或則至四川總督，姻丈子修先生慶坻，及其子士鑿又皆翰林，綱齋（鑿字）且以榜眼及第。父皆放試差（主考，提督學政），故吳氏為杭之望族。故事，一甲即授職編修，翌年差試。彥同齋以疾，至光緒十九年始提學江西。彥同齋承家學，著書甚多，其《晉史注》，劉翰怡為之刊行，因並署翰怡名耳。陳叔通師丈言：「彥同齋為順德李若農侍郎文田得意弟子，其得一甲，實侍郎泄題予之。侍郎精西北地理，彥同齋因預為對策得雋。」修丈恂恂君子，博學多聞，雖居薦紳，不與官事。然少耽《紅樓夢》，至廢寢食，登困猶手之，因患泄精，至骨立。其姑母戒之，始事學。丈於《紅樓夢》不徒舉事若數家珍，且能一字不遺焉，可謂紅學。

◎錢塘汪氏《西征隨筆》獨翁

錢塘望族，學官巷吳氏外，當推汪氏焉。餘之嫡外祖妣竹斐夫人■即出是族。餘讀外祖父鄒蓉閣先生《記事詩注》則奕世簪纓，已冠郡望，而姻聯亦多玉堂人物，最可稱者自虛白老人以下姑婦、妯娌、姊妹無非女學士也。竹斐夫人有遺墨，著錄《杭州府志·藝文志》，然餘未見全豹，僅讀詩餘一首耳。汪氏後世遽式微，餘祖父之金蘭友子綬先生官江西知縣，其子□文餘及見焉。其女則一為沈藹如姻丈室，一為溧陽狄平子先生室。孫怡廣則以創速記學，與餘同教於北京大學。竹斐夫人之先族名憲者，嘗刊《說文解字係傳》行世，清代《說文》之學極盛，而《係傳》初刊實始於汪。又有星堂先生者，嘗從年羹堯至西陲，著有《讀書堂西征隨筆》，羹堯因以致死而先生亦遭辟。《西征隨筆》不完本今在故宮博物院，中有《記紅娘子》者文甚佳。今稱錢塘汪氏者，皆指目振綺堂。往年，餘乞伯棠丈大燮題蓉閣先生友聲冊子，棠丈謂與竹斐夫人異族。然振綺堂以進書得稱，小米始傳著述，棠丈乃致位卿貳焉。振綺堂族有子用先生曾唯者，餘祖執也，少時曾拜之。清季謀開鐵路，將繞城西以行，須遷墓以為路基。杭人先世率葬於城西南，先生倡議：「有主張是者，必輿糞致其家。」遂無敢發難，後卒由城東以行。先生有獨性，人號為「汪獨頭」，先生因自號「獨翁」，章太炎嘗稱及焉。

◎譚廷獻 戴望 潘鴻

杭州於太平天國軍退後，人文之恢復，實知杭州府潘鳳洲先生鴻辭慰農時雨之功。一時名士如譚復堂太世丈廷獻，陳蘭洲太世丈師豪，皆其門下生也。二丈與德清戴望陽湖莊■或友善，皆喜今文家言。望字子高，著書滿家，而《管子注》尤在人口。曾國藩總督兩江，致之書局，國藩內召，飲僚左問：「諸君有以贈吾行乎？」眾未有言，子高年最少，對曰：「公功成名就，『急流勇退』，是其時矣。」眾為愕然，國藩善之。子高少孤而體弱，早卒。復丈以揀選知縣（舉人例可得知縣，故得署銜曰「揀選知縣」）發安徽，任□縣，老而告歸。餘以通家後生禮一謁之，時丈寓興忠巷黃氏故廈（黃□先生琳，官翰林，早卒；餘母之義父也。汪獨翁亦嘗賃此以居）。其子劉則曾於北京見之，復丈有《春秋繁露》纂訂本，餘始得蘭丈師所錄副，凡十六篇，乃語子劉宜謀刊行。子劉遽出復丈門下生胡某刊本相貽，則與蘭丈錄副不同，蓋定本。今此書不多見，而餘藏已讓於北平輔仁大學，當尚存也。復丈精詩餘，經史之業亦專焉，尤喜《史通》及《文史通義》。教子弟學者，率先以此為入門之徑，然諸子不能繼也。子劉幼時甚頑劣，復丈嘗寓西湖（杭州）之濱，以其不率教，竟持之植於水。鳳洲先生亦友子高，擅為詞，以舉人起家，官內閣侍讀。光緒末，出為日本留學生監督，解任歸，為杭州府中學堂監督。先生瞽一目，以假眼飾之。杭州先輩衣皆博襟大袖，先生始窄襟袖，事少年裝束。與許抑齋增善，共嗜賭，因損士譽焉。

◎幸草道人

幸草道人，餘師楊雪漁太世丈文瑩自號也。師錢塘人，以翰林出為貴州學政，秩滿，遂請告，竟不復出。清制：學政為「欽差」，一任三年，所至有供役，不親民事，而有「陋規」可受；故雖不通賄賂，亦足衣食終身矣。貴州故瘠地，地多植罌粟，師請禁植，而並革若干陋規。然師竟染嗜罌粟膏之習，終身不能去，人謂師春秋鼎盛而遽請告，即以是故。其總理杭州養正書塾時，謂餘輩曰：「餘官至侍從，又積銀二萬元，有妾二，我知足矣。」然則其任學政所得亦蓋不菲，以為基金，遂得資生無慮。某年，餘自廣州歸，因師有地在餘下羊市街舊宅之左，人有欲侵之者，因修起居而並陳其事。師因謂余曰：「餘已不審有是地矣，然餘猶憶洪楊時（太平天國），兵至，餘匿入君家之後屋，屋多陳屍，皆自盡者，餘臥於其間，偽為死人。俄而兵去，有婦人者呼餘起，令速去，餘略識其面目，猶不敢遽起，及起而四顧，無婦人也。陳餘側者一婦人屍，似所見，駭而逃，遂得免焉。」因指神龕曰：「此中所祀，即其人也。餘感之，故祀之。」按：師自無謬言。顧餘以為婦人必自盡而未殊者，師是時「大恐漫漫」不能辨耳，婦人或即死，或未死而恐兵之復至不敢遽逃，遂復臥如陳屍，固無鬼也。

◎徐鴻寶說

徐森玉鴻寶，吾浙吳興人，博覽多識，尤擅目錄板本之學，殆為國中魁碩。走國中，所不至者鮮矣。嘗游貴州，訪紅崖石刻。往年告餘，以世傳石刻拓本皆非真跡，蓋石刻高山，非攀援而登不可讀。拓亦不易，必施架閣，才可氈墨；往者顯貴購求，有司乃以石灰堆積於所刻上布紙打之，復刻於版，故今傳本皆異。餘按：昔鄒叔績始為是刻釋解，乃附會為殷伐鬼方之詞，近有許石楠尤戮力於此，嘗為餘譯其詞意，然餘反覆研繹，竟不易知。如屬殷伐鬼方之刻，不應與卜辭文字異形，此可斷其非中土文字矣。蓋如確是石刻，則為苗文，然苗族文字，今亦可考，惜餘未嘗從事耳。森玉又謂：「數觀苗人祭祖，禮極隆重莊嚴，惟終不得其先世由來，苗人多秘不使外人知也。苗服皆上衣下裳，裳之中間施黻，與吾古制同。」餘疑苗族之圖騰蓋貓也，惜不得其證。卜辭有一字，頗似貓蹲伏而從對面正視之形，顧亦未易定也。

◎《落花春雨巢日記》

陽湖趙惠甫先生烈文，餘外祖鄒蓉閣先生之友也。其《春雨巢日記》，蔚為大觀，惜不得盡讀，徐益藩摘錄一卷，宓逸群以示餘。其記曾國藩言：「郭芸仙自負不凡，奏摺無有清晰得要者。」餘按：督撫章奏，多出幕府之手，固不能即以郭筆本然。然芸仙有文名，即出幕府，豈不過目？李莼客《越縵堂日記》中亦譏芸仙「事理不清」，乃至謂湘人率然，則未免以一概萬，近於誣矣。然以餘驗之，如易寅村亦芸仙之倫，則越縵故自有據而雲，第偏率耳。《日記》又記滌生言：「芸仙在粵，聲名之劣，羅椒孫至與駱吁門書云：故鄉大吏皆如虎豹，民間有『人肉吃完，惟有虎豹犬羊之■享；地皮括盡，但於潤溪沼■之毛。』」按：此與《春冰室野乘》記「烏達峰尚書與俾次遠學士同典浙試，烏文字疏淺，而學士有煙癖，或以二人姓為聯詞，曰：『烏不如人，胸中只少半點墨；軍無鬥志，身邊常倚一條槍。』」皆善謔而虐者也。然後聯「常」字似宜易以「空」字，更穩切。

◎畫可復定乎

吳湖帆之弟子各展其所畫以飽人目，餘亦往觀焉，極佳者寥寥，而出售者已多。詳察之，蓋所謂捧場者也。最奇者有數幅黏小紙，書「某某先生復定」。並有黏上兩紙者，此示有好者須「依樣畫葫蘆」也。餘謂言藝術無論作者手段如何高妙，決不能二三紙如出一轍，否則必影寫耳。若貴者求複寫，其非賞鑒者可知。昔之畫影堂者，自面以外皆影寫也，此可與論藝術耶？昔金拱北負畫名，尤擅摹臨，然其摹臨也，乃制一桌，以兩層玻璃為面，而夾古畫於其中，玻璃面下安電燈焉，以此毫釐畢肖，而拱北於五色又求精選，故見者以為真。然拱北自出手者遂無一可觀，蓋皆影堂之類也。

◎吳待秋畫

舊書畫家每欺常人不能識，便率爾與之，此惡習也。此習於以鬻書畫為業者更甚，上海之以鬻書畫為業者尤甚，然則實自承其弊耳。蓋欺人率爾，久之即己之技能不復得進矣。餘父執吳伯滔先生擅繪事，頃從徐益藩見其於聚首扇上所繪，似任伯年、胡公壽而較雅。其子待秋澄鬻畫上海，三十年致富。蓋小康之家以上，壁無待秋畫若有不足者。故待秋蝕居一室，妻孥滿前，寢食於是而揮筆不輟，幾於廢交遊矣。然其畫日劣。餘六十初度，姑之孫唐萊安慶安兄弟以二萬元求待秋寫《石屋圖》為壽（三十三年），待秋故知輟，自不致故為草率，然此幅上下有些些雲水，餘悉為山木填塞矣，皴法亦無可取。蓋由滬地商賈實不知畫，以滿幅皆筆墨痕為貴，習久遂不能自改。然餘曾於西藏路聯華銀行見待秋所繪梅花及柳柳兩幅，殊有父風，是非無本領也，習蔽之耳。

◎罵人為畜生

《太平御覽》四百六十六引《東觀漢記》：「劉寬嘗坐客遣蒼頭市酒，迂久，大醉而還，詈曰：『畜生！寬遣人視奴，疑必自殺。』」按：今紹興杭縣罵人亦然，蘇州、上海則曰「眾生」，皆最辱之詞。故寬疑奴必自殺，蓋雖奴猶不能受也。然今日相詈者，不以為至辱矣。

◎日本之畸人

夏丐尊家壁上懸有日本人天香者所畫一，而題東坡「無一物中無盡藏，有花有月有樓台」兩句。丐尊為述此人今已七十餘，其生當在其國明治之初，未嘗卒業中學。時有大賈共向北海道為實業之創舉，召人往襄其事，此人即應募而往，為廠中司事，頗能周旋勞資之間。府知事某獎其為人，書以勉之，並贈以前輩所著，中有述及處世宜以謙讓為本務者，讀而深思，若有所得。及循資晉位，竟任經理。然此人煩惱頓熾，以資方志在多財，勞方旨在分利，其志不欲助資而抑勞，而其境須撫資而敵勞，於是無以兩全，憂心忡忡。適其家中落，日本舊制，宗子掌其財產權，庶子不得而與。乃其家宗子不謹，將敗其產。庶子乃集而議維護之方，此人但曰：「我欠人者還人，人欠我者討而還之，不得亦無法也。」庶子共嗤詬之。此人拂袖而退，歇於街亭，暮夜不歸，無所得食。翌晨聞兒啼甚亟，而有一婦自工廠擁其雙峰疾趨而入兒啼之舍，兒聲頓絕。私意來者定是兒母，兒已得乳，故不復啼。遂躡跡而往，作窺牆之舉，乃果如所意，因大感動，以為此是人生真理，兒飢則需婦乳，婦乳不泄，亦行苦痛，兩相需求，各得安全。於是立志取人之所棄，不分人之利以自私。然餓愈二六之時，腹作輻轆鳴矣，亦不求食，忽見有載米而過者，器壞，米零落於道中，車人亦不顧也，乃出佩巾就地拾而納之。行數十步，適一藥肆，主婦方啟門而出，此人固響馳於鄉里，人盡識之者也，乃詢何故晨行，並邀之食，此人告以故而辭食，婦苦致之，則曰：「諾，但願以吾巾米借一炊耳。」婦亦曰：「諾。」願將地所得，才足一餐，及食既畢，仍還亭次，思之再三，亦無善計，而日又西馳，肆婦復來邀食，辭復〈臣又〉{茲瓦}，婦亦輸誠不已。此人乃曰：「諾。但須我省可食者而食，不以強我也。」遂往周其庖廚，■敦所餘，不置一顧，及見釜中有滌釜沉澱之餘食，乃乞曰：

「此若所棄，我食之可也。」婦亦無如之何。留之宿，亦辭；留之堅，則曰：「容我省可居者而居。」又擇其陋且棄者而寢其中。明日則起而代其家摻芻■■潔庭除，將以償其宿食之惠也。時肆婦新寡，肆友欺之，藥材狼藉，損益不入其心。此人既為收拾，友亦不敢復慢。無何，婦治蔬設屋，必欲此人遷宿而致膳，其詞曰：「自先生寓我家，我家業得不墮也，敢不報先生耶？」此人復謙讓焉。既而自謂得術矣，初則清各家門外之垢，人以此皆招而食之。既而凡人須其助者，雖穢而勞皆不辭，於是食宿皆得給而從之者眾矣。此人乃條理其所思，為詞以曉其從者，浸立教條以相守，而從之者益眾矣。乃有所謂一燈園之組織，漸成宗教性之團體。各方施與，則立簿籍，謹出納，不以為園產，而別置所司，曰：「此代為管理而已。」其行實兼佛老耶穌而一之，自言則曰：「吾得益於老聃也。」往年來上海，丐尊猶遇之，謂之曰：「聞君頗為資本家所重，往往藉君一言以解紛，將毋使人疑為利用耶？」此人曰：「然。吾止知為人當如是而已，果利用我耶？謂我被人利用耶？我不以為介也。」餘謂此人殆諸夏宋黠之流也與，其不滿於其國現代之社會，而其術卑卑，蓋未聞大道；使早得馬克斯之說而讀之，必將有以自處而處世矣。

兩漢魏晉南北朝筆記 唐五代筆記 宋元筆記 明人筆記 清人筆記 民國筆記

◎為政當從根本上辦